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热景生物”)拟与林长青先生、北京尧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尧景合伙”)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禹景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景药业”)进行非同比例减资(以下简称“本次减资”)，总计减少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禹景药业的注册资本将由原5,000万元减少至3,000万元，公司持有禹景药业58%股权，禹景药业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林长青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并担任尧景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永沾先生、柳晓利女士、李艳召先生系公司董事，并担任尧景合伙的合伙人，因此，本次减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热景生物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热景生物拟与林长青先生、尧景合伙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禹景药业进行非同比例减资，总计减少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禹景药业将由原5,000万元减少至3,000万元，公司持有禹景药业58%股权，禹景药业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林长青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并担任尧景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永沾先生、柳晓利女士、李艳召先生系公司董事并担任尧景合伙的合伙人，因此，本次减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介绍

1、关联自然人

林长青先生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23.45%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关联法人

关联法人：北京尧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林长青

经营场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55号院5号楼4层405室

出资额：2,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4-06-27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说明

林长青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关联自然人。尧景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林长青先生，同时公司董事石永沾先生、柳晓利女士、李艳召先生担任尧景合伙的合伙人，尧景合伙系公司关联法人。

三、减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禹景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7JHRQK2J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55号院5号楼4层401室

法定代表人：揭小池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2-03-03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减资前后股权变化

股东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热景生物	2,600	52.00	1,740	58.00
林长青	1,900	38.00	1,140	38.00
尧景合伙	380	7.60	0	0
陈建国	80	1.60	80	2.66
王凡	20	0.40	20	0.67
何志利	20	0.40	20	0.67
合计	5,000	100.00	3000	100.00

(三)权属状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禹景药业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而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名称	2024年(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381.18	648.76
净资产(万元)	356.64	604.79
营业收入(万元)	0	0
净利润(万元)	-548.15	-506.72

四、减资暨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减资对价合计为2,000万元，系各方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及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减资暨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布局，提升资产运营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林长青先生、石永沾先生、柳晓利女士、李艳召先生已回避表决。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2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3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3月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 55 号公司三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3月6日

至2025年3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68	热景生物	2025/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持 股凭证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 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 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 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 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 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 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 3 月 5 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55号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55号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102629

邮箱：hotgen@hotgen.com.cn

联系电话：010-50986527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3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9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在现有经营范围基础上，新增以下经营范围：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妆品生产。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前述新增公司经营范围相关内容，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妆品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除上述列举的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3,850.00万元，较上一年度预计金额增加人民币1,050.00万元。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林长青先生、石永沾先生已回避表决。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认为本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服务等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00.00	1.33	10.17	343.32	0.67	-
	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0.5	0	175.17	0.34	-
	北京尧景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0.5	0	49.88	0.1	-
	海南秦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0.17	0	0	0	-
	杭州翱锐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50.00	0.08	0	6.48	0.01	-
	杭州翱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0.00	0.08	0	7.71	0.02	-
	小计	1,600.00	2.66	10.17	582.56	1.14	-
从关联人采购商品、服务等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0.80	0	1.96	0.01	实际需求减少
	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2.00	0	-24.1	0	实际需求增加
	北京尧景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	6.00	102.20	287	1.16	实际需求增加
	杭州翱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0	0.20	0	0.94	0	-
	小计	2,250.00	9.00	102.20	265.8	1.17	-
合计	-	3,850.00	-	112.37	848.36	-	-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前次)预计金额	2024(前次)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服务等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343.32	-
	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	175.17	实际需求减少
	北京尧景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49.88	-
	海南秦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0	实际需求减少
	小计	1,700.00	568.37	-
从关联人采购商品、服务等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1.96	实际需求减少
	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24.1	实际需求减少
	北京尧景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287	-
	小计	1,100.00	264.86	-
合计	-	2,800.00	833.23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长铃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06-04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庆丰西路55号院5号楼4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五金产品零售。
主要股东	林长铃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长青之弟林长铃担任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的公司

2. 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长青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12-21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庆丰西路55号院2号楼1-4层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主要股东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林长青、青岛同程舜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志伟、林长松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长青持股、担任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的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石永沾担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司

3. 北京尧景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尧景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琦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10-11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26号院10号楼4层410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主要股东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林长青、北京尧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长青持股的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石永沾担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司

4. 海南秦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海南秦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长松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1-12
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荔枝沟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项目二期A区10号商住楼1209号房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规划设计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企业管理；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用口罩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销售代理；日用品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主要股东	林长松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长青之弟林长松担任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的公司

5.杭州翱锐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杭州翱锐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韶华
注册资本	10,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10-19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6号大街260号18幢3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杭州翱锐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目前的经营状态为存续。
主要股东	杭州翱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说明	杭州翱锐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杭州翱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杭州翱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杭州翱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韶华
注册资本	2,7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05-28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6号大街260号19幢十一层、十二层
经营范围	服务：医学检验科，非医疗性健康管理咨询(涉及行医许可证的除外)；批发、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生物试剂，化学试剂(以上两项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生物技术、医学检验技术、医学检验试剂、医药技术(以上除制药、诊疗服务、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杭州翱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说明	杭州翱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杭州翱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经营，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5年度关联交易与关联人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5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服务等，从关联人采购商品、服务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不会导致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5-003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ZHOU XUN WEI先生、黄必亮先生已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本议案，并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交易价格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合理的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	深圳市欧姆微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8	32,371.67	997,191.28	0.07	预计2025年业务量增加
	小计	15,000,000.00	1.08	32,371.67	997,191.28	0.07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0.42	1,515,609.56	3,710,685.91	0.22	-
	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	0.30	148,112.18	935,722.96	0.06	-
	深圳市欧姆微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90	1,674,017.77	2,066,964.60	0.12	-
	小计	27,000,000.00	1.62	3,337,739.51	6,713,373.47	0.40	-
合计		42,000,000.00	2.70	3,370,111.18	7,710,564.75	0.47	-

注：1、以上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仅为初步统计数据，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的数据将在2024年度报告中披露；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	厦门杰柏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0,000.00	6,328,897.62	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深圳市欧姆微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997,191.28	
	小计	30,000,000.00	7,326,088.90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3,710,685.91	-
	小计	5,000,000.00	3,710,685.91	-
合计		35,000,000.00	11,036,774.81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欧姆微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鸿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21日
注册资本	687.5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五路10号天安数码城天吉大厦6B1
主要股东	深圳市焦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9.09%；杰瓦特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持股27.27%；林鸿昇持股21.82%；深圳市伏特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1.82%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黄必亮近一年内任董事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8,355,324.94元，净资产为22,072,901.57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8,131,227.22元，净利润为-9,340,046.25元。

2、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逊伟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13843.73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华路666号名栖首座6号楼501室
主要股东	杰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持股21.59%；天津光速优择壹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6.09%；杭州杰耳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2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池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ZHOU XUN WEI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490,862,617.87元，净资产为956,479,206.11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896,219,401.12元，净利润为5,627,662.95元。

3、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芳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五路8号紫天大厦2楼203-1
主要股东	杭州华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0.00%；杭州西湖区科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5.00%；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5.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ZHOU XUN WEI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6,083,907.01元，净资产为5,846,410.00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2,569,953.92元，净利润为-5,233,239.99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依法持续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就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5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和销售产品；交易价格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合理的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订单、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合理的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未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5-004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加快公司的国际化战略及海外业务布局，增强公司的境外融资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运营需要，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H股上市”)。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本次H股上市的相关前期筹备工作，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计划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H股上市的具体推进工作进行商讨，关于本次H股上市的具体细节尚未确定。

公司将严格遵照《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决策流程，审议本次H股上市的相关议案。

根据《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H股上市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备案或审核批准。本次H股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批准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H股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H股上市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5-002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月1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ZHOU XUN WEI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ZHOU XUN WEI、黄必亮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的国际化战略及海外业务布局，增强公司的境外融资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运营需要，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以下简称“本次H股上市”)。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本次H股上市的相关前期筹备工作，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推动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活动，确保公司市值管理活动的合规性、科学性、有效性，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建立市值管理制度的号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证券投资与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证券投资与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有效控制公司投资风险，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提高投资收益，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证券投资与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